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112 年 11 月第 3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地點：本局第 1 諮詢室

主席：高寶華

紀錄：陳德正

出席人員：

局本部：游竹萍

王妙鶯

江明志(公出，游竹萍代)

陳昆鴻

洪福記

葉思延

蔡惠鈞

陳伯端

陳明鈴

蔡惠雅

藍己秀

薛竹婷

黃筑鈺

龍思宗

謝昇宏

馬朝友

楊倍瑜

蔡明宏

郭素靜

黃金剛

詹曉慧

魏麗惠

林妙靜

吳思齊(公出，薛竹婷代)

劉雪如

曾韋禎

勞動檢查處：梁蒼淇、施貞夙

就業服務處：何洪丞、洪三凱

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劉家鴻、黃毓銘

職能發展學院：高俊儀、張秉洋

***報告案：112 年度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員工滿意度調查分析報告(報告人：蔡惠雅主任)**

主席裁示：

- (一)員工不滿意問題非本局權管者，如薪資、府內空間等，請人事室及秘書室妥處。
- (二)近一年來，本局組織文化已有所改變，惟程度上有很大成長空間，仍請各單位主管關心同仁工作狀況(品質、時間、效率)，包括輪調意願及工作量調整，避免勞逸不均。
- (三)請各位主管掌握各項工作進度並適時回報本人知悉。
- (四)請江副局長主持員工滿意度策進小組會議，除各單位主管參加外，請游副局長一起參加。
- (五)請所屬機關繳交員工滿意度分析報告至局長室。

壹、確認 112 年 11 月第 2 次局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貳、局務會議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共 11 案)

項目	列管日期/列管事項(單位)	本次會議指示內容	執行等級
1120201	112/02/14 「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修正草案務必排入市議會第 14 屆第 1 會期審查，請勞基科掌握期程。 (勞動基準科) 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本案後續送交市政會議及議會審議時，務必以本府法規委員會通過版本為主，避免兩案併陳造成誤解，並請相關單位與法務局保持密切聯繫，務必掌握進度。	請勞基科依據本府法務局傳送表格填列執行情形。	C

1120204	<p>112/02/14</p> <p>有關聯醫工會反映事項，請勞基科整理相關資料送局長室。 (勞資關係科、勞動基準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有關聯合醫院法遵措施，請勞基科協助建議調整，並提升輔導品質。</p>	C
1120306	<p>112/03/21</p> <p>有關於教保人員勞動權益相關議題，請勞基科成立協調小組，納入相關局處，俾利有效協調。 (勞動基準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持續列管。</p>	C
1120403	<p>112/04/18</p> <p>有關推選勞動政策諮詢會委員案，請勞資科通知推薦單位至少提出推選人數 2 倍之推薦名單供市長圈選。 (勞資關係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請勞資科檢視各聯合組織提案，與之前會議重複者，請持續溝通，使提案者接受本局辦理方式。</p>	C
1120701	<p>112/07/04</p> <p>請秘書室進行本局走廊牆面宣傳物重置作業。 (秘書室)</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請勞教科預擬替代宣傳內容。</p>	C
1120802	<p>112/08/15</p> <p>辦理臺北廚王爭霸賽：請勞資科聯繫王副秘書長辦公室，安排於 9 月初邀集觀傳局、教育局及產發局等相關局處召開跨局處協調會。另活動場地，亦請勞資科掌握餐飲工會場地勘查情形，儘早確定以利展開相關作業。 (勞資關係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請勞資科以第 2270 次市政會議臺北馬拉松專案報告作為本局活動規劃參考，並於後續報告應涵蓋預期效益及活動亮點。</p>	<p>請餐飲工會儘早提交活動企劃資料，俾利及早修正，另於本府各單位配合事項務求完整詳細。</p>	C

1120901	<p>112/09/12</p> <p>有關明年雙城論壇加入勞動議題交流部分，請兩位副局長協處，1個月內完成盤點。(秘書室)</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原訂12月19日討論會議延後至113年1月辦理。</p>	C
1120902	<p>112/09/12</p> <p>原請就服處規劃有關壯世代議題演講邀約，可規劃納入局務會議辦理。(就業服務處)</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持續列管。</p>	C
1120904	<p>112/09/12</p> <p>市長與工會有約各項提案，須於開會前即完成各涉案單位回應意見之確認與彙整工作，請勞資科掌握期程。(勞資關係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本案同意解除列管。</p>	A
1121002	<p>112/10/30</p> <p>請就安科於1周內訂定友善育兒企業認證執行計畫。(就業安全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該計畫與議員期待有落差，請就安科研擬修正辦理方向並依此編列114年預算。</p>	C
1121003	<p>112/10/30</p> <p>有關規範外送平台業者分潤上限案，請職安科邀請專家學者開會討論，並於1周內規劃辦理期程。(職業安全衛生科)</p> <p>上次會議指示內容：持續列管。</p>	<p>持續列管。</p>	C

參、重點事項報告

一、府會聯絡人：為112年11月府會聯絡業務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填復總質詢期間留守擬答資料時，須依據題目及近期議員索資回答，切勿實問虛答。

二、新聞聯絡人：為本局及所屬機關新聞發布露出彙整表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三、勞動檢查處：有關本處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四、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有關本處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有關近日議員質詢有關職場霸凌、身障者就業及就業歧視等案，請重建處確認權管情形。

五、職業安全衛生科：有關本科近兩週活動及重要補充事項一案，報請公鑒。

主席裁示：洽悉。

六、本局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一)111年9月5日起本局已完成列管案件最新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二)111年9月5日起本局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三)市政白皮書草案本局主協辦事項執行情形一覽表。

主席裁示：洽悉。

(四)本局9大亮點業務進度追蹤一覽表。

主席裁示：有關勞動大學網站建置標案若欲提報經費執行未達標不可控案件，請勞教科妥處。

(五)四年計畫本局提報項目進度追蹤一覽表。

主席裁示：洽悉。

(六)市政會議專案報告市長列管事項一覽表。

主席裁示：洽悉。

七、專門委員補充：

請府會聯絡員針對議員研究室勞資爭議案件，進行事前溝通，促進勞資和諧。

主席裁示：洽悉。

八、主任秘書補充：

市長於議會承諾案件列管機制已更新，各案件均須於7日內函復議會，且本府研考會依案件內容區分為府級或局級列管案，若為府級列管案，主政局處還需派員向議員說明，列為局級案件者，則由各主政局處於內部業務或主管會議列管，各列管案件均納入每2週府級檢視會議進行辦理情形確認及解列。

主席裁示：本局主政各列管案件請游副局長率隊向議員說明，另請秘書室今日發送列管流程說明予各單位。

九、游副局長補充：

近日已完成電話禮貌測試，同仁接聽狀況已多有改善，請各位同仁保持。

主席裁示：洽悉。

主席綜合裁示：

- (一)有關今日市政會議專案報告事涉本局者，請相關單位協處。
- (二)有關回復部門質詢期間承諾議員事項，請各單位今明兩天回復。
- (三)請秘書室針對本局各列管案件以辦理進度進行分類整理，並定期檢視。
- (四)請勞基科針對外送員各項勞動爭議案進行研議，俾利部門質詢回復用。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中午12時5分。